

范县张庄镇人民政府凤凰社区物业服务中心中央空调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屹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范县张庄镇人民政府委托,对范县张庄镇人民政府凤凰社区物业服务中心中央空调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将竞争性谈判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简要说明:

- 1.1 项目名称: 范县张庄镇人民政府凤凰社区物业服务中心中央空调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
- 1.2 采购编号: YFPY-2022-012
- 1.3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已落实
- 1.4 预算金额: 1216114.77元
- 1.5 采购内容: 采购清单中全部内容。
- 1.6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1.7 交货及安装期限: 30日历天
- 1.8 供货地点: 范县张庄镇人民政府指定地点。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及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17条规定。
- 2、投标人须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4、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拟派管理人员必须有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或造价员、资料员,且具有相关专业的上岗证;
- 5、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在采购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做在投标文件中。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2年6月17日至2022年6月21日,每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5:30至17:00(北京时间);

本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2、招标文件发售地点：濮阳市恒大悦龙台9号楼2单元2801室会议室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

3、报名时授权委托人携带企业授权委托书及“3、投标人资格要求”所要求资料的原件及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1套。

4、需落实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4.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2年6月22日15时00分；

4.2、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及开标地点：濮阳市恒大悦龙台9号楼2单元2801室会议室；

4.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同时公开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范县张庄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939373300

地址：濮阳市范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屹帆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电话：0371-63366901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冬青街12号